

2022年2月

总第
一〇
期

2

techonor.



声
闻

导读

◇ 指明“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路径 宣示中国深化改革开放

坚定决心

◇ 法律焦点：仔细地起草标准贸易条款

◇ 公路货物运输险暴雨受损案

为客户创造价值

指明“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路径 宣示中国深化改革开放坚定决心



国家主席习近平近日在北京国家会议中心出席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开幕式，并发表题为《齐心开创共建“一带一路”美好未来》的主旨演讲。国际社会对习近平主席的主旨演讲反响热烈，认为演讲总结了共建“一带一路”取得的丰硕成果，指明共建“一带一路”沿着高质量发展方向不断前进的实践路径，宣示了新时代中国深化改革开放的坚定决心和务实举措，令世界为之振奋。

硕果累累 顺应经济全球化历史潮流

习近平主席在主旨演讲中说，在各方共同努力下，“六廊六路多国多港”的互联互通架构基本形成，一大批合作项目落地生根，首届高峰论坛的各项成果顺利落实，150多个国家和国际组织同中国签署共建“一带一路”合作协议。

斯里兰卡国际商业理事会主席拘萨罗·维克勒马纳亚克说，正如习近平主席所说，共建“一带一路”，顺应经济全球化的历史潮流。这一倡议为世界经济做出卓越贡献，积极帮助了许多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的发展，斯里兰卡也从中受益匪浅。

越南社会科学院中国研究所前所长杜进森说，150多个国家和国际组织同中国签署共建“一带一路”合作协议，不

仅创造众多就业机会并促进基础设施建设，也有助于各方增进了解与互信，在应对气候变化、减少贫困等全球性问题上加强国际合作，这都是“一带一路”倡议为促进全球发展做出的贡献。

德国西门子大中华区总裁兼首席执行官赫尔曼说，“一带一路”倡议联通不同国家和地区的发展，为有关国家和地区的人民带来实实在在的利益。

菲律宾财政部助理部长安东尼奥·兰比诺说，“一带一路”倡议的内容正在各个国家相互协作中走向现实，它堪称当今全球发展中最鼓舞人心的发展倡议之一。

深耕细作 沿着高质量发展方向前进

习近平主席在演讲中说，面向未来，我们要聚焦重点、深耕细作，共同绘制精谨细腻的“工笔画”，推动共建“一带一路”沿着高质量发展方向不断前进。

乌干达经济分析师查尔斯·布沃吉说，习近平主席在演讲中指明了共建“一带一路”不断前进的实践路径，其中提到共建“一带一路”科技创新行动计划。创新推动增长，希望非洲也能通过参与共建“一带一路”获得更大发展。

澳大利亚国立大学经济研究所副教授沈凯玲说，深耕细作及高质量发展，是共建“一带一路”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要求。

缅甸全国民主联盟中央委员会委员、民盟党报《民主浪潮》总编辑吴埃久说，非常赞同习近平主席提到的“共建‘一带一路’，关键是互联互通”，包括缅甸在内的许多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是发展中国家，相信通过参与共建“一带一路”，这些国家的基础设施建设会继续得到发展。

新加坡国立大学东亚研究所所长郑永年说,习近平主席的演讲中有很多关键词,比如创新、开放、绿色、廉洁、以人民为中心等。可以清晰地看出,这些共建“一带一路”的发展方向都体现了高质量发展的核心要求,将在世界范围内产生强大的吸引力。

开放举措 世界共享发展繁荣新机遇

习近平主席在演讲中提出,下一步,中国将采取一系列重大改革开放举措,加强制度性、结构性安排,促进更高水平对外开放。

尼日利亚中国研究中心主任查尔斯·奥努纳伊朱说,中国的开放让世界受益,全球可以共享中国发展红利。这表明中国不仅对本国未来发展充满信心,更相信通过与世界的互动,能够为世界和平、稳定、发展做出贡献。

肯尼亚国际关系学者阿德希尔·卡文斯说,习近平主席的演讲体现了中国作为一个大国的责任感。中国今年还将在扩大外资市场准入、保护知识产权、增加进口等方面采取一系列重大改革开放措施,一个更加开放的中国无疑将为世界带来更多机遇。

埃及艾因夏姆斯大学国际合作交流处处长埃丝拉·穆罕默德说,中国将采取的一系列重大改革开放举措令人振奋。随着“一带一路”建设不断推进,全球经济增长将获得强大助力。

巴基斯坦伊斯兰堡国际事务委员会主任赛义德·乔杜里说,相信中国言出必行,一系列扩大改革开放举措将对世界的发展产生深远影响。

法律焦点：仔细地起草标准贸易条款



事实

某一金属贸易商以经纪人的身份,根据现货购进和回购(回购协议)合同,为某最终买家从中国买入了几宗镍矿。根据可转让的仓储收据,镍矿存放在仓库中。贸易商向买方提供了似乎是仓库管理方签发给第三方的收据,但实际上这是伪造的。当发现这一情况时,买方结清了其期货头寸,并向该贸易商索赔 3200 万美元,而贸易商又根据合同和疏忽向仓库管理方提起追偿。

判决

买方根据贸易商未能转让货物的所有权而违反了合同这一基本点,赢得了整个诉讼。而贸易商抗辩指出,“其义务仅为根据合同凭仓储收据予以交货,而他的确是这么做的,哪怕这些仓单是伪造的”,但并不被法院接纳。法院认为这违反了合同的自然含义,也是不商业和不专业的。

该贸易商试图通过以常见错误(Common Mistake)的理由来减轻自己的责任,认为双方在认知仓储收据的真实性方面都存在根本性错误。所以买方应以镍矿的买入价计算索赔金额,就好像合同没有签订过一样,而不是追加对期货合约交割的损害所产生的全部索赔。但这也失败了,因为买家仔细起草的合同确定了由贸易商承担欺诈收据的风险

(常见错误只有在英国法中适用,即指合同中没有明确或默示的错误风险归因)。

在对仓库管理人的追偿中,贸易商辩称双方之间有一项合同,即仓库管理人根据仓储收据交付金属。法院驳回了这一点,因为贸易商没有持有真正的仓储收据。

法院还认为,即使该仓储收据是真实的,这一论点也不成立,因为(1)仓储收据不是所有权文件;且(2)仓储收据的持有人和仓库管理人之间没有合同关系,除非持有人在原始收据上背书,并根据持有人的指令将原始仓储收据出示给仓库管理人注销(正如判决所指出的那样,尽管仓库管理人建议贸易商这么做,但他并没有这么做)。

合约的漏洞挫败了贸易商以“禁止反言”来抗辩的企图,因为现在已经非常明确“禁止反言”只能用作盾,而不能当成剑。此外,“禁止反言”是用于个人的,不能作为交付属于第三方货物的理由。

法院指出,在判决之前,所有各方都认为仓储收据是“精密而巧妙的伪造”的结果。尽管如此,法院发现,当贸易商最初在提交伪造的收据进行核实时,仓库管理人没有审慎地检查,因此在这方面,管理人没有尽到对贸易商予以合理和谨慎的检查义务。

因此,仓库管理人负有一定程度的疏忽大意责任。然而,由于贸易商在与中国卖方的交易中负有过失,仓库管理人的损害赔偿金额可以减少25%。

贸易商试图推翻在仓库管理人的标准贸易条件下,每一收据/100,000欧元的责任限制,提出两个论据:首先,法院认定仓库和贸易商之间没有合同关系,其次法院主张认为该责任限额与适用的新加坡法下的UCTA(非法合同条款)相抵触。这一尝试因以下四个方面而失败了:

站在贸易商的立场上,理性人士应该都明白,这些合同条件可以适用于合同外的服务,如鉴定认证;

这个责任限制并不苛刻,也不特别;

贸易商在过去10年的交易中都知道这一责任限制条款——每封电子邮件都会提到限额和条件;

法院非常不愿意通过妨碍仓库管理人所承担的责任比例来“破坏平衡”。

法院还指出,在评估交易的商业影响和进行合理尽职的调查方面,贸易商比仓库管理人处于更有利的地位。

评论

这一判决涵盖了很多方面,因此必然相当复杂。

该判决不仅适用于仓储行业,还适用于任何引用责任限制的行业,无论是根据标准贸易条件还是根据行业条款,例如国家货运代理协会。它强调了认真起草合同的重要性,以便向客户和供应商传达这些条款和条件,并确保这些条款和条件内容广泛,足以在必要和适当的时候可以涵盖合同外的服务。

公路货物运输险暴雨受损案



【案情简介】

某汽车货运有限公司向保险投保国内公路货物运输定额保险，保险金额¥100,000.00。

2019年8月18日下午15时接到豫J23168司机李电勇报案，称其驾驶的豫J23168货车运送节能灯芯柱到濮阳市濮阳县庆祖镇西辛庄村华珍电光源公司。因近期濮阳地区连续暴雨天气，货物在厂区内没有卸车，遭受雨淋受损。估计损失货物400余箱，按每箱300元计，报损金额12万元。

【赔案处理】

该车于8月10日在浙江上虞松夏镇装货，货物为华珍电光源有限公司组装的厚龙牌节能灯芯柱。豫J23168货车与华珍电光源公司签订了长期运输协议，该车运输灯芯柱745箱，在13日回到濮阳。由于当时华珍电光源公司仓库保管员请假，货车一直停放在厂区内没有及时卸货。16日、17日濮阳接连降雨，货车篷布漏雨，导致货物受损。

保险公司以华珍公司名义向上海厚龙电光源有限公司求证，询问节能灯芯柱被水浸后是否影响使用，工作人员答复称芯柱导线端遭雨水受潮就会生锈，无法使用。

由于灯芯柱报废后基本无残值，客户报损货物占整车货物的一半还多，价值12万元以上。本保单保额10万元，考虑投保比例，我司初步估损8万元，损失金额较大，保险公司当天即派人赶赴濮阳复勘。

经查验现场受损标的，此次运货共计745箱，由于厂方及客户均不能提供运单，估计损失为360箱左右。受损货物过水痕迹明显，按照濮阳当地气象状况，应当是暴雨造成，符合保险责任第四条第一款之规定。同时要求客户提供气象证明，并请厂方协助提供本次运输货物明细。

那么，保险公司是不是应当就此承担保险责任呢？

惠人达己

T: +86 532 86100099

通过对车主的询问，得知：标的运输车辆在浙江装车时是把整箱灯芯堆积摆放，为了多拉货共垒放了6-7层。运输车辆顶部为防水帆布。

通过验看车辆及货物包装发现遮挡帆布顶上有十几处破损的小洞，直径在0.5CM-3CM之间。同时，绝大部分货物仅用纸盒分装后外包纸箱，无防潮措施，而纸箱外包装上有明确防潮标识和累计限堆5层的标识。

条款责任免除部分第五条第五款规定“保险货物本身的缺陷或自然损耗、霉烂变质、包装不善；”。

保险条款既然有对包装不善造成损失责任免除的明确规定，我们就应当就此入手以“包装不善”同客户商谈责任分摊，同时详细核实本次运货数量，判定不足额投保比例，尽量在合理的范围内减少公司损失。

【争议焦点】

本案争议的最大焦点就是保险责任到底成不成立？如果保险责任成立，双方责任比例如何判定？

在20号当天，保险公司查勘人员和车主一同见到了厂方代表，就查勘中注意到的有关问题向车主和厂方作了沟通，主要提出了以下几点：

- 1、厂方明显知道灯芯不能受潮受雨，但在货物包装上没有采取完善的措施。
- 2、厂方在安排运货和卸货的时候也没有完全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没有尽到相应的责任。
- 3、厂方仓库保管员的离岗导致货物不能及时卸车是造成本次损失的重要原因。

诚至诺行

F: +86 532 86100089

4、由于豫 J23168 货车顶棚部分破损，而车主并没有及时采取防范措施，从而导致货物因暴雨受损，因此车主对此要负主要责任。

车主本来是不愿意接受责任分摊这种说法的，但保险公司在陪同车主与厂方的谈判中指出了厂方应承担的相应责任，减轻了车主向厂方的的赔偿责任，最终车主同意了保险公司提出的责任共担的建议。

达诺箴言：

且夫乘物以游心，托不得已以养中，至矣。——《庄子·人间世》

免责声明：本出版物仅供一般性参考，并无意提供任何法律或其他建议。我们明示不对任何依赖本出版物的任何内容而采取或不采取行动所导致的后果承担风险。我们保留所有对本出版物的权利。